

寫論文過生活

蔡淑玲*

讀論文，像在空中鳥瞰風景；寫論文，則是一步一腳印，筆路藍縷。前者靠視覺與智力，後者則須身體力行。對我而言，寫論文乃是「非感官」過渡到感官、聚焦於意識再結晶於語言的過程。沒有真正的開始，也無所謂真正的結束。踏上學術的不歸路，寫論文即是永恆的回歸，周而復始的反覆。知識的源生點、意識的初始狀態、論據主體形成之前、作者之名標記之前……，一篇論文的生成猶若摹仿一個意義世界形成的過程。等待某個想法具體降生於意識的語言之中，等待之前，我早已在不知不覺中知覺。我曾以為寫論文是意識的粹精，是智力的結晶，是脫離日常庸俗生活後高度萃取的思考純度與強度。但現在的體會卻是：所謂的高度、純度與強度其實是知覺流變的世界裡，某一個暫停的景點。我「知」的視野框架取決於我「不知」與「未知」幕後的隱蔽。出境、入境間體會的是造境與境空的轉變。

因而，寫論文和「知」的侷限緊密結合。而對「知」之侷限的認識與探索則與生活息息相關。寫論文過日子，生活即論文。聽起來有點壓力，不過，從中我試圖建立自己「論文即生活」的哲學。

某天，我如此規劃午後的時光：今天想讀日常生活與美感經驗，去哪裡好呢？結果搭了公車到華納威秀，走過長長的空中廊道，經過紐約紐約、新光三越一館二館三館四館以達誠品，先快速瀏覽一遍平台上的書後，選一個角落坐下，點一杯咖啡，坐一整個下午。光線要對，音樂要好，重點是不能太安靜，必須有些動靜分散我的注意力，形成與思維稍稍互為衝突的情境，藉此不時移轉自我沉溺的想法。四周圍人們的穿著、不經意聽到的一些交談內容，都有助於思想因外界干擾中斷而引發問題意識：加拿大都市人口有18%是華人……。我早上人還在上海呢，這會兒在這喝茶……。巴黎大學老師罷工停課，抗議政府縮減研究經費，我沒事回來玩一玩……。洛杉磯長大的ABC白領吃豆花要加薑汁，沒有所謂的身分認同問題等等。細節、細節，

* 作者為淡江大學法文系教授

我論文的初始，往往就從細節開始。探索生活與美感經驗，既是文學的也是哲學的經驗。但是對一個寫論文的人來說，光是經驗不夠，還必須思考：我所謂的經驗和他人的經驗有何不同？該如何表達這樣的差異？釐清這樣的差異有什麼意義？教學上的、學術上的或單純就自己實踐城市生活的意義？這樣的意義是否真的對社會或世界有意義？

雖然，這樣的午後常常是個浪費，回家的時候仍兩手空空，文章的進度不見具體效果。奇怪的是，往往必須在這樣反覆的浪費中，才可能靈光乍現，出現那從不可預期的第一個句子。猶如普魯斯特寫作的經驗——這麼說似乎太抬舉自己了，應該說：我寫論文的過程無形中竟像是在模擬作家的寫作經驗。重點不是為了釐清一個清楚認定的真理，倒像是在尋覓意識與知識建構的起源，探索自己「知」的界限，為的是摸索更廣大卻也更細微的「未知」。多年走來，我的心得可以暫時總結如下：知與未知之間真正圈定思想靠的是進入狀況（入境）以後，再抽離情境（出境）的變換。

我所謂的進入狀況，得自哲學家說的“*presentir*”「非感官」的知覺階段（*perception*），一個難以捉摸掌握的「非感官」情境，指稱聽說讀寫酸甜苦辣耳鼻身心口意都還混沌不明的交錯時空（境空），或說尚未被主體客體化的史前。哲學家給的例子說：我們可能會對一張臉龐印象深刻，但真要訴諸五官，卻不一定說得出眼耳口鼻的形狀或顏色。所謂“*perception*”更像是在迷霧中穿刺感受。若喻之為一種在世的物質體驗，或許跟下廚、做衣一樣，必須以身體感知為出發點，在意識與五感來回定義之間、在舌尖鼻下、千挑萬選中逐步對味。

回歸感官的知覺狀態，不斷重新翻譯、定義感官意識，即是哲學家說的日常生活美感經驗，的確也跟文字創作類似，是一種知覺情境語言化、物質化的造境過程。只不過精神想法或概念並不先行，而是在物質形態的組成元素間尋覓形貌、姿態生成的源頭。這就是波特萊爾為什麼應和了嬰兒的肌膚與熏香、青綠的草原與風笛、黑髮與海港……。對普魯斯特而言，寫作更是尋找耳鼻身心口意分別之前的狀態，探詢貴族夫人身上長袍的縐褶和晨光中教堂鐘樓的關連，然後思索人生在世的真理與美感經驗何來？幸福快樂何來？悲傷痛苦何來？城市的人如何？鄉村的人如何？山上的人如何？海邊的人如何？在非感官的應合與聯結中，彼此的關係可以如何重新定義？重新定義如何可以帶來更美好的生活？入境、出境猶如重新定義、改變連結，此乃研究者相對於真理若即若離（造境、境空）的生活態度。

寫論文不完全是爲了真理的顯現，而是爲了探詢真理如何開始如此思索如是、翻譯如是真理的起源？當我被某一事物注視而進入某一磁場或情境，當我不由自主被某道力量吸引而開始追尋力道的來源，開始聚焦全身的感官，定格主體客體的相對位置，進而鋪陳彼此的關係時，認知軌道的鋪設也就開始了，隧道形成後，視野被侷限了，黑暗中只能對著前方的光點繼續向前走。直到有一天，突然想換一個方圓行進。因爲看到的事物總隱藏著看不見的另一面，因爲事物之間的形貌總以關係爲連結，猶如路徑決定風景的樣貌；此路不通定有他途，而條條大路也未必通向羅馬。如此，我更覺得寫論文的人不能以真理的顯示者自居，寫論文的人像是提供反省方法的人，更像是時時自我反省的人時時反省自以爲的真理是否就是絕對真理的人。

既然相異的情境交織感官與思考形成論文書寫的場域，也因此旅行、移動、時空的變換對我論文的生產具有決定性的影響。一個地方所能提供的美感經驗與感受模式的同質性高低與經驗模式的變換頻率有絕對密切的關係。在我研究法國文學與思潮的生涯中，隨時隨地體驗思考的，不過就是詩或小說裡生活與美感經驗的關連，自由與變異在其間的演繹。我的論文跟這篇小文章一樣，常必須歷經大半個地球，因爲某個不預期的情境、事後分不清也記不得卻在當下絕對重要的細節影響下，因爲某個干擾引發了我的問題意識而找到第一個句子，也因此改變了我思索問題的邏輯與方向。或許這樣的說法過於個人，也太不政治正確；我對寫論文的社會實踐看法過於平實，不具有參考價值，很難引起共鳴。

甚至，我還開玩笑說：生活與論文異曲同工之處還可從更實際的面向來談，比如：收支與損益。一篇千字文，可能先浪費了我三千至五千最低成本，這和談了三次戀愛才開始學愛人與被愛有點相似，也跟投資了三十套服飾後，才開始學會掌握自己的風格不無類似。當然這種比例的投資報酬已經是我經驗裡最佳狀況了，其他更多時候則像是西西佛推石上山，日復一日、年復一年，到頭來一切還得重來：一如永遠做不完的家事，父母操不完的心。上述過程若轉換成一套教學步驟，則是：蒐集資料、整理注釋、鋪陳論據、閱讀修改……，蒐集資料、整理注釋、鋪陳論據……。至於書寫，其實無時無刻不在進行，只不過狹義地說：寫論文時，牽涉的還有語言的問題。文字成爲意義的載體時，符號的辨識效果則又另外可以獨立爲一套真理組合形成的規則，但那是論文與生活的另一種關係了，在此先暫且不談。

寫論文是一種行爲藝術，必須在實踐過程中產生意義。每天想每天寫，

寫出什麼內容，在當下其實並不重要，因為內容質量取決於日積月累的實踐成果，也因為成果取決於資料的蒐集與閱讀的淬鍊，最後寫成的結果往往跟最初想像的計畫出入甚多。重點在於思考與書寫的堅持與延續。因此身體的時空參與具有決定性的影響。閱讀的姿勢與地點、體力的律動與分配，都是論文書寫實踐的要素，若再加上截稿的壓力，上述所有的條件都必須壓縮在一定的時間密度當中，時空調度部署的配合就更關鍵了。

對我而言，寫論文的整個過程其實就是生活本身，因為讀書、思考、寫字本來就是我主要的生活基調。所謂生活基調，在此亦指社會主體自我認知的存在模式。專業上自我認知為研究學者，頭銜下的責任與工作不單只是標籤，而是「我」認知為「寫論文的人」的形貌、態度、觀點、方向、律動與強度，日積月累來回拓印為相對固定的軌道。學海無涯，其中開拓出的一道法國文學與思潮的航道，反覆為社會上某個自我與他人辨別的標示。此一座標之所以亦稱為基調，顯示了「蔡淑玲」作為一個寫論文的人，相對於其他社會主體乃至世界產生的問題意識以及實踐行為，在發表意見看法時引以為據的思考方法。若說法國文學提供了我建構船身的材料，法國思潮開展了風帆，那麼在台灣的生活環境社會政治、接觸的價值體系與人際關係、沉浸的語言習慣與溝通模式等，都會影響船行的吃水量、快慢與方向。論文雖以平面文字呈現，卻實質上承載了上述各個元素交錯連結互動牽制的效果，或是觸礁擱淺，或是船過水無痕，或是日行千里、一帆風順。

寫論文因而類似生活感言，我學習從切身的問題出發，從生活中與他人互動間，以及自身的喜怒哀樂生老病死中找到解決問題的動力，延續連貫，連結生活與思考。出境、入境、造境、境空，寫論文如過生活，時時重複四種境地。言論與實踐，寫論文最終是尋找論文的初始、意識的起源、問題的源出。而知識或文化的起始就隱藏在生活的細節裡。也因此，寫完的每一篇都等待著下次修改的機會。就在我快要結束這篇短文前，人在洛杉磯準備要去康乃爾大學研究教學的前夕，在電視上看到八八大水帶來的災難報導，小林村三百多人活埋的消息，我不免低頭反省：美感經驗、日常生活跟災難之間，又該如何思考？該如何修改現有的想法？當世界一夕崩裂，當我們習以為常的生活一旦水流土掩，朝夕相處的人轉眼生離死別，當我們的意識主體以為掌握一切已知而未知猛不防吞噬淹沒，當一刹那所有的權力知識能力都束手無策，生命徒留號哭與嘶喊時，一切都必須重來，永遠必須重來，因為不斷重來，或許，我們仍可期待未來。